

证券代码：871288

证券简称：华威科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2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综合楼 1 号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王瑜辉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4,285,7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01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

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0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857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武汉华威科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合计 30428600 股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 2019 年第一季度申请银行续贷暨资产抵押及关联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19 年第一季度申请银行续贷暨资产抵押及关联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0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857,1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武汉华威科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合计 30428600 股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0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285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285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18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285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、《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285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285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285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计划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4,285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长沙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刘艳、周晶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：华威科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资格均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北京德恒（长沙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

(三) 《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主持人推举决议》

湖北华威科智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28日